

校区，各二级教学（）、属其他：

查，NET1503班王忠朋同学2017年10月至2018年3月，两周未参加学校规定教学活动，且未办理任何请假及离校手续。

根据学校《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湘信〔2017〕30号）第三十五条，NET1503班王忠朋同学拟按旷学处理。

如有异议，本人于5月13日前与学生工作处联系！
电话：13973177844 教师。特此公告！

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